

ICS 03.200

A 16

备案号：44784-2015

DB44

广 东 省 地 方 标 准

DB44/T 1418—2014

旅游安全管理 自驾车旅游

Tourism safety management—self-driving tour

2014-08-18 发布

2014-11-18 实施

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GB/T 1.1-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是旅游安全管理系列标准之一。本系列标准已经发布的包括：

DB44/T 709—2010《旅游安全管理 海滨旅游》

DB44/T 710—2010《旅游安全管理 旅行社》

DB44/T 711—2010《旅游安全管理 旅游（星级）饭店》

DB44/T 712—2010《旅游安全管理 旅游景区（点）》

本标准由广东省旅游局提出，由广东省旅游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华南理工大学、广东省旅游局、惠州市旅游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补宏、刘益华、姚春明、孔宪辉、李进茂、邹飞祥、陈凤、李海涛。

旅游安全管理 自驾车旅游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自驾车旅游的一般安全管理、运营要求、旅游安全事故处置、持续改进。

本标准适用于广东省自驾车团队旅游经营者的安全管理。游客自发组织的自驾车旅游可参考本标准进行自我规范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

GB/T 10001.1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：通用符号

GB/T 10001.2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2部分：旅游休闲符号

GB 14934 食（饮）具消毒卫生标准

GB 16153 饭馆（餐厅）卫生标准

GB/T 16766-2010 旅游业基础术语

GB/T 26359-2010 旅游客车设施与服务规范

DB44/T XXX—201x 旅游安全管理 通则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16766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为使用方便，在此重列部分 GB/T 16766 界定的术语。

3.1

自驾车旅游 self-driving tour

自行驾车的旅游，是一种具有较强的灵活性和机动性的旅游方式，属于自助旅游的一种。

[GB/T 16766-2010，定义 6.2.1]

3.2

自驾车团队旅游 self-driving group tour

以旅行社、汽车俱乐部、汽车协会等主体为组织者，以旅游线路产品或旅游服务为核心，以自驾游客为基本单位的有计划、有组织、有纪律的出游形式。

3.3

自驾车旅游目的地 self-driving travel destination

能够吸引一定规模数量的自驾车旅游者，具有较大空间范围和较齐全接待设施的旅游地域综合体。

注：改写 GB/T 16766-2010，定义 9.6。

3. 4

汽车露营地 auto-campsite

在交通发达的风景优美之地开设的，专门为自驾车爱好者提供自助或半自助服务的休闲度假区，其提供的主要服务包括住宿、露营、餐饮、娱乐、汽车保养与维护等。

[GB/T 16766—2010，定义 8. 11]

3. 5

旅游保险 travel insurance

旅游者和旅游企业为保障自身权益而参加投保的险种的统称。一般包括旅游救助保险、旅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、旅游景点意外伤害保险和住宿游客人身保险等几大类。

[GB/T 16766—2010，定义 11. 5]

3. 6

旅游安全事故 tourism accident

在旅游期间涉及旅游者和运营人员人身伤亡或财物损失的事故。分为轻微、一般、重大和特大（安全）事故四个等级。

4 一般安全管理

自驾车旅游的安全管理应按照 DB44/T XXX—201x 执行。

其中，安全管理制度还应有：

- 交通安全和旅游汽车管理；
- 旅游线路安全评估。

资源配置还应有：

- 信息系统等支持性服务平台；
- 符合 GB/T 26359—2010 的与经营项目相匹配的车辆；
- 在途简易维修维护设施和通信设施。

5 运营安全要求

5. 1 线路设计和行程安排

5. 1. 1 自驾车旅游经营者应安排专业人员亲自踩线，综合考虑线路的安全性，回避路况较差、弯道过多、交通管制、近期垮塌和大型货车过度拥挤等有交通安全隐患的路线。

5. 1. 2 自驾车随团工作人员应掌握自驾车旅游行程节奏，一天的行程宜控制在600公里以内。

5. 1. 3 自驾车旅游目的地、汽车露营地等公共信息图形符号应符合 GB/T 10001. 1 和 GB/T 10001. 2 的要求，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要求，食（饮）具消毒卫生应符合 GB 14934 的要求，饭馆（餐厅）卫生应符合 GB 16153 的要求。

5. 1. 4 自驾车旅游经营者应评估黄金周假日和旅游旺季道路交通状况，合理开发旅游产品，合理设计行程安排，避免团队因道路堵塞或景区超载引起的滞留事件发生。

5. 2 运营要求

5. 2. 1 出行前准备

出行前，自驾车旅游经营者应做好以下工作：

- 按规范加装车队统一标识；
- 确保出行车辆必须为年审合格车辆；
- 确定出行车辆已购买交强险，商业险（含车损险、车上人员险、三者险）；
- 确定出行车辆相关资质证件符合交通、车管、运管等部门的有关规定；
- 对车辆进行车况检查和例行保养，确保车况良好；
- 对自驾车旅游驾驶人集中进行出行规范和相关的交通安全教育，向参加者说明行程中行车纪律、车型要求、加油事项、路况、行车路线、携带物品等注意事项；
- 提示团队成员购买相关旅游保险。对于参加高风险性的、相关旅游保险不覆盖的旅游活动的（如攀岩/热气球/蹦极等），提示团队成员购买或代游客购买特定意外伤害保险。项目活动中已包含特定意外伤害保险的，作相应说明；
- 为在职工和临时工作人员购买相应的保险；
- 举办超过20辆自驾车的旅游活动时，取得交通、公安、旅游等主管部门的支持并备案；制定相应的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。

5.2.2 途中管理

自驾车随团工作人员在旅行途中应：

- 每天随时关注气候、地质灾害等信息预报，根据相关信息预报，做好气候、地质灾害安全警示工作。
- 每天随时关注前往目的地的道路交通情况，获取道路交通拥堵预警或提示信息，应在第一时间向团队成员通报相关信息后，并按照预案及时调整道路行程。
- 提供简单维修服务和配备。每辆车应配备车载GPS设备或对讲机，方便途中联系和安全提醒；每天行程结束后，提醒驾驶人检查车辆，协助排除车辆故障。

5.3 行驶要求

5.3.1 20辆及以上车队出行应与沿途交管部门协调，取得相应的交通引导等支持；车队上路应分组行驶，每组车辆规模宜不超过10辆，每组应确定一辆先导车，宜配备相应随队工作人员。

5.3.2 驾驶者应遵守交通规则，注意行车文明，服从组织者指挥。

5.3.3 自驾车旅游宜安排白天行驶，尽可能避免夜间行驶。若出现夜间行驶时，宜不超过晚上9时或晚上行驶距离不超过200公里；各车应打开应急灯，并严格执行道路交通安全法规有关夜间行车使用灯光的规定。

6 旅游安全事故处置

6.1 处理原则

突发安全事故处理应贯彻如下基本原则：

- a) 即时现场处置；
- b) 及时报告；
- c) 分级响应。

6.2 处理机制

6.2.1 交通伤亡事故

发生交通伤亡事故，自驾车旅游随团工作人员应：

- a) 立即启动相应应急预案；
- b) 协助当事人保护现场并立即报警、及时致电120求救，在安全距离位置放置警示标志；
- c) 在确保安全的原则下，随团工作人员应立即组织相关团队成员疏散到路外安全地点，避免次生事故发生。随团工作人员已因道路交通事故死亡或者受伤无法行动的，车上其他人员应当自行组织疏散；
- d) 及时组织抢救受伤人员，道路交通事故造成人员死亡的，应当经急救、医疗人员确认，并由医疗机构出具死亡证明。尸体应当存放在殡葬服务单位或者有停尸条件的医疗机构。

6.2.2 其他事故

在游览过程中发生非交通事故，应根据应急预案相应方案进行处置。

6.2.3 善后事宜

自驾车旅游经营者应做好善后工作，及时总结事故发生的原因，分析应对措施和事件处理是否妥当，提出相应的纠正措施和预防改进措施，督促改进措施的落实，并建立完整的事故档案。

7 持续改进

自驾车游经营者应及时因应自驾车旅游发展的趋势，持续改进自身的安全管理体系。

广东省地方标准
旅游安全管理 自驾车旅游

DB44/T 1418—2014

*

广东省标准化研究院组织印刷
广州市海珠区南田路 563 号 1104 室

邮政编码：510220

网址：www.bz360.org

电话：020-84250337

南方医科大学广州广卫印刷厂